

第三課：香港新市鎮發展

本集內容包括介紹不同年代發展新市鎮的特色，並分享一些關於新市鎮發展的有趣資料以及城市規劃師在發展新市鎮所擔當的角色。新市鎮為香港城市發展的其中一項重要建設。現時，香港約有 340 萬市民居於 9 個新市鎮，約佔整體人口的一半。發展新市鎮的目的主要是應付人口增長，並分散擠迫市區內的人口，從而改善居住環境。所有新市鎮均有公營和私營房屋，設有所需的基礎和社區設施，並有完善的對外連接交通網。

發展新市鎮

發展新市鎮的概念，早於 1948 年由英國建築規劃師柏德·亞拔高比爵士公佈的香港規劃發展策略《亞拔高比報告書》內提出。

自 1954 年，政府逐漸發展觀塘成為衛星城市，以支持香港的工業發展，成為香港新市鎮的雛型。1970 年代，配合時任港督麥理浩爵士提出的「十年建屋計劃」，政府於新界大力發展包括沙田、荃灣、屯門、元朗、上水及大埔在內的新市鎮，目標是將 180 萬人口遷移到新市鎮居住。其後亦因應人口及房屋需求增長，陸續發展將軍澳、天水圍及東涌新市鎮。

展望

為應付長遠的房屋需求及提供更多的就業機會，政府現正籌劃於現有新市鎮周邊，發展較新市鎮規模小的新發展區，包括古洞北、粉嶺北及洪水橋新發展區，並探討於新界北部發展地區，發展新一代新市鎮的可行性。每個新市鎮的規劃都涉及不同的專業領域，除了城市規劃師外，當中亦包括建築師、工程師、測量師、園境師等其他專業人士。

城市規劃師在新市鎮規劃過程中是擔任協調者的角色，主要負責訂立規劃目標及整合各方意見。城市規劃師會與其他專業人士協調，以了解當中的限制及落實方法，例如：如何優化步行環境及在哪裏設置運輸設施等。

城市規劃師在新市鎮的前期規劃時，便要『落區』邀請公眾參與規劃，務求平衡各方利益。這樣才令新市鎮規劃更具有人情味，切合用家所需。